庆阳文学院公开选调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庆阳市《关于印发<庆阳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公开选调工作人员办法（试行）>的通知》（庆组发〔2021〕7号）规定，庆阳市文联下属事业单位庆阳文学院拟面向全市公开选调工作人员2名。现公告如下：

一、公开选调人数

庆阳文学院为正科级事业单位，隶属于庆阳市文联，拟面向全市公开选调九级职员或中级职称以上专业技术人员2名。

二、选调范围

选调范围为市直、县（区）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岗工作人员。

三、选调条件

参加选调的人员，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一）遵守宪法和法律，品行良好，实绩突出，作风优良，

热爱文艺事业，在编在岗；

（二）近三年年度考核均为称职（合格）以上等次；

（三）选调人员应当同时具备岗位所需要的以下条件：

1、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文化程度，学士及以上学位，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6年8月1日及以后出生），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可放宽到40周岁（1981年8月1日及以后出生）；获得县级以上党委、政府或市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表彰奖励的，可放宽到45周岁（1976年8月1日及以后出生），学历可放宽到大学本科文化程度。

2、热爱文艺事业，具有较强的政策理论水平、文字写作能力和文艺活动组织能力，持有省级及以上文艺家协会会员证。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调：

1、违反政治纪律或政治规矩的；

2、群众公认度不高的;

3、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4、正在接受审计、纪律审查、监察调查,或者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

5、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其他限制性规定的;

6、受党纪政务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7、尚在试用期的各类人员;

8、未经有人事管理权限的部门、单位同意的;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选调工作程序

**（一）发布公告。**在甘肃党建庆阳平台和庆阳文联微信公众平台（qywl0934）上发布公开选调公告。

**（二）组织报名**

**1、报名资料：**

（1）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

（2）组织、人社部门录用文件复印件（加盖组织或人社部门公章）；

（3）转正定级表复印件（单位盖章）；

（4）填写《庆阳文学院公开选调工作人员推荐报名表》；

（5）省级及以上文艺家协会会员证原件及复印件；

（6）个人文艺成果有关证明材料；

（7）近三年年度考核结果证明；

（8）纪检监察机关出具的廉政意见；

（9）近期二寸免冠蓝底照片5张。

**2、报名方式。**7月26日—28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报考人员在市文联办公室进行现场报名，不得委托他人报名。地址：西峰区长庆大道164号市政府3号集中办公区716室。

**（三）资格审查**

市文联党组安排专人进行审查。审查时，按照选调公告发布的各项条件进行审查，对符合条件的及时予以确认，不符合报考条件的及时反馈。选调职位资格审查合格人数与计划人数比例不低于3:1。通过资格审查的报考人员，要保持电话畅通，等候电话通知领取《笔试准考证》。

**（三）公开测试**

**1、笔试。**笔试采取闭卷形式进行，由市文联组织实施，主要测试应试者的政治理论水平、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文艺理论等综合素质，总分150分，时间为150分钟。笔试时间、地点由市文联另行通知。笔试成绩在庆阳文联微信公众平台公布。

**2、面试。**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次序，按照面试人数与选调计划人数3:1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面试由市文联组织实施，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主要测试应试者的综合分析、逻辑思维、语言表达等方面的能力和文艺素养，满分为100分。参加面试人员须持本人身份证、《笔试准考证》和《面试通知书》，按照市文联通知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面试。面试结束后，现场统计并公布面试成绩。

**3、测试成绩。**测试成绩=笔试成绩×60%+面试成绩×40%。

**4、成绩公布。**测试成绩在面试结束后通过庆阳文联微信公众号进行公布。

**（四）考察和资格复审**

根据测试成绩由高到低的次序，按照考察人数与选调计划人数2:1的比例确定考察人选。考察由市文联派出2名以上人员组成考察组，通过查阅人事档案、个别谈话听取意见和与考察对象面谈、政治素质测评、干部职工满意度测评的方式进行，由考察组成员评价打分（百分制）。其中，政治素质20%、工作业绩和文艺成绩30%、工作能力20%、工作作风20%、干部职工评价10%。

综合成绩=测试成绩×60%+考察评分×40%。

考察时进行资格复审，重点审核人事档案、核实“三龄两历一身份”等情况，听取执纪执法部门意见，了解是否存在回避等影响选调的情形。政治和廉政方面有问题的一票否决。

考察和资格复审不合格者，取消选调资格。按照测试成绩依次递补，只递补一次。

**（五）人选确定**

市文联根据综合成绩研究确定拟选调人选，报市委组织部审定。

**（六）体检**

市文联负责对拟选调人员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组织体检。体检不合格者，取消选调资格。按照综合成绩依次递补，只递补一次。

**（七）公示**

在市文联及选调人员所在单位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间有反映的，经调查核实，不符合选调条件的，取消选调资格。

**（八）办理手续**

公示无影响选调情形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办理调动手续。

五、其他事项

1、本次选调工作不指定考试教材，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2、报考人员报名后务必保持通讯畅通，密切关注甘肃党建、庆阳文联微信公众平台发布的选调工作有关信息。对因通讯不畅或未关注公开选调工作信息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

3、本次公开选调工作由庆阳市纪委监委第六派驻纪检监察组全程参与监督。

4、未尽事宜按照公开选调工作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执行。

咨询电话（庆阳市文联办公室）：0934-8669138

监督电话（庆阳市纪委监委第六派驻纪检监察组）：0934-8350625。

附件1：《庆阳文学院公开选调工作人员计划表》

附件2：《庆阳文学院公开选调工作人员报名推荐表》